

关于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
专项审核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www.xhcpas.com

关于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专项审核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2019)京会兴专字第 77000004 号

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达电气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2018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弘达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弘达电气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弘达电气公司2018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第1页,共3页

www.xhccpas.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邮编:100029

电话:+86-10-82250666 传真:+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xhccpas@xhccpas.com

Add: Level 22, North Ring Center, No.18 Yumin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cpas@xhccpas.com

P.C.:100029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弘达电气公司 2018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大连弘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孙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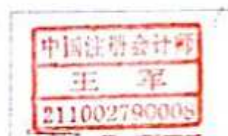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军



编号: 1 05285969



营业执照

(副本) (1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 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登记机关

2019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41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陈胜华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七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七月五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陈胜华

证书序号: 000021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2016 注册税务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孙金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年07月17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连君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102196907173396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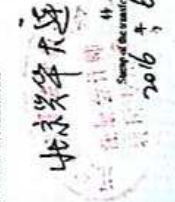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1020321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Liaoning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07月05日
Date of Issuance
批准文件: 辽注协协字[2004]第12号

2011年4月25日

2018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2)
3月7日

会登记
Annual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年检合格
注册会计师协会(4)
2013年4月25日

2013年4月25日

二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转出日期
转出人
转出单位
转出日期

转入协会盖章
转入日期
转入人
转入单位
转入日期

2016年6月16日

2014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2)
2014年3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3)
3月15日

2016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3)
3月15日

2016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3)
3月15日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勤勉尽责，保持独立性，不得有下列行为：
二、注册会计师不得在两个或两个以上会计师事务所同时执业。
三、注册会计师不得在会计师事务所之外以注册会计师名义承接业务。
四、注册会计师不得在会计师事务所之外以注册会计师名义招揽业务。
五、注册会计师不得在会计师事务所之外以注册会计师名义进行其他活动。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ien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06月20日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